

臺南市南區志開實驗小學 109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

一、資格：依據國民教育法、師資培育法、中小學兼任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及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相關法令規定。

- (一) 原住民族語文：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1. 原住民族委員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
 2. 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教學支援人員研習合格證書。
 3. 大專校院依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核發之修畢學分證明書。
- (二) 客家語文：參加客家委員會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且證書尚在有效期間。
- (三) 閩南語文：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辦理之閩南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且證書尚在有效期間。
- (四) 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9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
- (五)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
- (六) 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

二、教學科目、節數及聘任名額：

- (一) 原住民族語：正取 1 名，備取 1 名（布農族語）授課節數每週 1 節
- (二) 客家語：正取 1 名，備取 1 名，授課節數每週約 5 節
- (三) 閩南語：正取 1 名，備取 1 名，授課節數每週 9 節

三、上課時間：自學期開始 109 年 8 月 31 日正式到校上課日起三個月後，表現優良者得再聘三個月。

四、待遇：依實際上課節數核實發給鐘點費，勞保、勞退依規定繳納。

五、報名方式：8/10 前報名資料繳交（任選其中一種方式）

- (一) 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導處（於 8/10 前寄達，郵寄地址：臺南市南區南門路 232 號 志開實驗小學教導處收）。
- (二) 電子郵件傳送至 enpa8127@tn.edu.tw（含報名表及相關證件電子檔）
- (三) 本人送達本校教導處。（含報名表及相關證件影本）
- (四) 凡報名者寄送之相關資料恕不退件。
- (五) 報名表請至學校網站下載 <http://www.zkes.tn.edu.tw/>

六、應徵人員經評選錄取後，將公告於學校網站，並以電話通知。

七、錄取人員應於公告後 7 日內繳交繳交勞動部認可之醫療機構所開具之體格檢查表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八、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歡迎意者來電指教洽詢。聯絡人:教導主任-陳主任 (06)2619431#101

臺南市南區志開實驗小學 109 學年度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甄選報名表

報名編號：_____（學校填寫）

基本 資料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住家:	
應徵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布農族）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證書	類別：	登記年月：		
		證書字號：		
最高 學歷	類別：	登記年月：		
		證書字號：		
簡要 自述				

年資 (經歷)	編號	服務學校	任職期間	合計
	1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2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3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4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5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計 年 月

重要 獎勵 事蹟 (條列)					
申請人切結簽章	本人切結以下各點： 1.本人「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 2.本人「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 3.本人「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 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除願意接受解聘外，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div>				
證件名稱【由學校人員查填】	原住民族語	項	名稱	查驗是否完備	備註
		1	報名表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 (102.12.30 前)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103.01.01 後)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委員會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結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教學支援人員研習合格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校院依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辦理核發之修畢學分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閩客語	項	名稱	查驗是否完備	備註
		1	報名表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證書尚在有效期間) 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能力認證 (中高級以上) 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能力認證 (中高級以上) 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 影本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審查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審查人			